

留愛家人 留富相傳

商品名稱：全球人壽鑫動66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額給付型)(QFS)
 備查日期及文號：109年8月31日全球壽(商研)字第1090831001號
 備查日期及文號：110年7月1日全球壽(商研)字第1100701025號
 給付項目：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加護病房或燒燙傷中心住院慰問保險金、祝壽保險金、豁免保險費(被保險人身故或完全失能時，因本商品給付成本之計算已考慮死亡脫退因素，故不另退還健康險部分解約金。)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依彰化銀行商品風險等級分類，本商品為 RR1 (保守型)

- 6大特色**
- 壽險保障·傳愛傳富 利用保險保障功能，讓資產傳承更有愛
 - 宣告利率·增值有利 靈活反應市場利率，有機會年年享有增值回饋分享金
 - 保費折讓·實質回饋 多項保費折讓，合計最高可享約3.5%
 - 可享豁免·保障繼續 內含2-6級失能豁免，持續享保障
 - 行使權利·輕鬆自主 可依需求隨時變更身故保險金給付方式及其受益人，照顧心愛的家人
 - 分期定額·安定生活 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可選擇分期定額給付，照顧家人或自己更安心
- 5項權益**
- 2至6級失能豁免保費/重大燒燙傷/提前給付/老年照護住院醫療/加護病房或燒燙傷中心住院慰問金
- ※完整商品內容與給付限制請參閱保單條款



QFS

全球人壽鑫動66 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額給付型)

範例說明 (完整商品內容與給付限制請參閱保單條款)

事業有成的鑫先生，50歲時投保「全球人壽鑫動66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額給付型)」。
 基本保險金額1,000萬元，繳費年期為6年，年繳標準保險費1,251,000元，年繳應繳保險費1,213,756元(享1.5%金融機構轉帳及1.5%高保額保費折讓後)，
 增值回饋分享金給付方式選擇『購買壽險部分增額繳清保險』。

保單年度末	保險年齡	累積實繳保險費	基本保險金額之保單價值準備金	情境1：假設宣告利率 1.92%		
				總保險金額 (基本保險金額+累計增加保險金額)		
				增值回饋分享金	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	解約金
1	50	1,213,756	708,818	1,489	1,265,297	533,103
5	54	6,068,780	5,475,404	20,580	6,635,475	5,255,792
10	59	7,282,536	7,042,310	30,129	10,290,400	7,246,819
15	64	7,282,536	7,462,945	32,611	10,507,053	7,841,356
20	69	7,282,536	7,876,675	35,161	10,728,360	8,450,381
40	89	7,282,536	9,204,032	44,773	11,662,641	10,734,332
60	109	7,282,536	10,150,000	53,432	12,870,005	12,870,005
祝壽保險金 12,870,005 元						

保單年度末	保險年齡	累積實繳保險費	基本保險金額之保單價值準備金	情境2：假設宣告利率 1.50%		
				總保險金額 (基本保險金額+累計增加保險金額)		
				增值回饋分享金	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	解約金
1	50	1,213,756	708,818	-	1,263,510	531,614
5	54	6,068,780	5,475,404	-	6,570,485	5,201,634
10	59	7,282,536	7,042,310	-	10,000,000	7,042,310
15	64	7,282,536	7,462,945	-	10,000,000	7,462,945
20	69	7,282,536	7,876,675	-	10,000,000	7,876,675
40	89	7,282,536	9,204,032	-	10,000,000	9,204,032
60	109	7,282,536	10,150,000	-	10,150,000	10,150,000
祝壽保險金 10,150,000 元						

註：●「增值回饋分享金」係包含增額繳清保險金額對應之數值。
 ●以上範例之宣告利率為假設值，實際宣告利率依全球人壽公告為主，增值回饋分享金為假設數值，實際數值會因每月宣告利率不同而變動。
 ●以上範例係假設於投保後未來各保單年度，全球人壽各年度之宣告利率以1.92%及1.50%為例，所有條件不變之試算結果。

- 消費者投保前應審慎瞭解本保險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且於購買本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附加費用率為：全球人壽鑫動66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額給付型)最高15.23%/最低9.88%，全球人壽重大燒燙傷保險金附加條款：無，全球人壽提前給付保險金批註條款：無，全球人壽老年照護住院醫療保險金附加條款：無；如要詳細瞭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業務員、全球人壽服務據點/服務中心(免付費及申訴電話：0800-000-662)或網站(網址：www.transglobe.com.tw)，以保障您的權益。
 - 本簡介因篇幅有限，僅能摘錄要點，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包括保險給付之相關條件、限制等)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瞭解，並把握保單契約撤銷之時效(收到保單翌日起算十日內)。
 - 本保險商品受人身保險安定基金保障，其詳細保障範圍及條件皆依相關法令辦理。本商品非存款商品，無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 稅法相關規定或解釋之改變可能會影響本商品所涉之稅賦。
 - 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十二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稅捐稽徵法第十二條之一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實質課稅相關實務案例，敬請參閱全球人壽網站「實質課稅原則說明」。
 - 全球人壽鑫動66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額給付型)及全球人壽老年照護住院醫療保險金附加條款所稱之「住院」，係指被保險人經醫師診斷其疾病或傷害必須入住醫院，且正式辦理住院手續並確實在醫院接受診療者，但不包含全民健康保險法第五十一條所稱之日間住院及精神衛生法第三十五條所稱之日間留院。保險公司辦理理賠作業於需要時會參據醫學專業意見審核被保險人住院之必要性。
- ※7.本簡介僅供參考，詳細保單內容以保單條款為準，客戶投保前應詳細閱讀保單條款內容。
 8.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9.本商品由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彰化銀行代理銷售，惟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留本商品核保及最後承保與否之一切權利。
 10.本保險為利率變動型商品，宣告利率將隨經濟環境波動，除契約另有規定外，全球人壽及彰化銀行，不負最低宣告利率保證之責。
 11.本商品提前解約之解約金不視為保險給付，應依相關稅法規定辦理。



投保規則 (以下內容為投保規則之摘要，詳細內容或其它未規範事項請參閱新契約投保規則之規定)

- **保險期間：**終身(至110歲)。
- **繳費年期/投保年齡：**6年期/16歲~74歲
- **投保限額：**最低保額50萬元，累積最高保額8,000萬元。
- **繳別：**年繳、半年繳、季繳、月繳。
- **繳費方式：**自行繳納、金融機構轉帳、信用卡繳費。
- **最低保險費限制：**每期保險費(含附約保費)最低須為1,500元；月繳件首期須繳付2個月保險費，亦即其保單首期保險費最低須為3,000元。

附加權益 (完整商品內容與給付限制請參閱保單條款)

- **重大燒燙傷保險金：**被保險人於契約有效期間至保險年齡75歲為止，致成保單條款所約定之重大燒燙傷程度之一者，全球人壽依保單條款約定按主保險契約保險金額的25%給付重大燒燙傷保險金。同一被保險人合計所有得以申請之重大燒燙傷保險金最高以新臺幣500萬元為限。(給付以一次為限)
- **提前給付保險金：**被保險人於契約有效期間內，符合保單條款約定之「疾病末期」者，可向全球人壽申請提前給付保險金。
- **老年照護住院醫療保險金：**提供保險年齡75歲以上被保險人於契約有效期間內，因疾病或傷害經醫師診斷必須住院診療時，得依約定向全球人壽申請老年照護住院醫療保險金。(給付之「老年照護住院醫療保險金」應先扣除保單條款所約定之處理費用，並於給付主契約各項保險金、解約金或返還保單價值準備金中扣除之)

各年度未解約金對累積保費加計利息之相對比率

年期：6年期

保單年度	16歲		35歲		65歲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5	81%	81%	81%	81%	81%	81%
10	88%	89%	88%	89%	87%	88%
15	91%	92%	90%	91%	86%	88%
20	93%	94%	92%	93%	86%	88%

1. 上表係依「補充訂定分紅人壽保險單與不分紅人壽保險單資訊揭露相關規範」辦理，利率為0.88%。
2. 依據上表顯示本商品於早期解約對保戶是不利的。
3. 上表係以基本保險金額對應之各項數值計算而得。

增值回饋分享金 (完整商品內容及給付限制請參閱保單條款)

- 全球人壽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之每一保單週年日計算增值回饋分享金，若宣告利率低於本契約預定利率(1.50%)，則該保單週年日之增值回饋分享金為零，有關增值回饋分享金計算方式請參閱保單條款。
- 第一至第六保單年度，全球人壽依要保人於申請投保時，所選擇「**購買壽險部分增額繳清保險**」或「**抵繳應繳保險費**」二種方式之一給付增值回饋分享金，且要保人得以書面或其他約定方式通知全球人壽變更為前述二種給付方式之一。
- 自第七保單年度起，全球人壽依要保人於申請投保時(如有申請變更則為最近一次申請變更時)，所選擇之「**購買壽險部分增額繳清保險**」、「**儲存生息**」或「**現金給付**」三種方式之一給付增值回饋分享金，且要保人得以書面或其他約定方式通知全球人壽變更為前述三種給付方式之一。
- 要保人未選擇增值回饋分享金給付方式時，全球人壽以**購買壽險部分增額繳清保險方式**辦理。

● 客戶服務及申訴管道：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客戶服務及申訴管道：
電話：0800-000-662 E-mail：cccweb@transglobe.com.tw
彰化銀行客戶服務及申訴管道 電話：0800-365-889
彰化銀行保險代理人處客戶服務及申訴管道：
電話：02-2521-4879 E-mail：chbins@chb.com.tw

保費折讓

高保額保費折讓：	單張保額	保費折讓
	100萬~299萬元	0.5%
	300萬~499萬元	1%
	500萬元(含)以上	1.5%

- **金融機構轉帳保費折讓：**選擇金融機構轉帳，或首期選擇自行繳納且續期選擇金融機構轉帳者，可享1.5%保費折讓。
- **自行繳納保費折讓：**續期保費選擇自行繳納者，可享1%保費折讓。
- **集體彙繳保費折讓：**5人(含)以上且首期經由金融機構轉帳繳費或自行繳納且續期選擇金融機構轉帳者，可享2%保費折讓，惟不再另享有金融機構轉帳保費折讓。

※高保額、金融機構轉帳及集體彙繳保費折讓合計最高可享約3.5%

保險範圍 (以下內容為商品摘要，完整商品內容及給付限制請參閱保單條款)

- **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
 - ◆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身故或致成保單條款附表一所列完全失能程度之一者，全球人壽按其身故或完全失能確定當時，分別以基本保險金額及累計增加保險金額為基礎各自計算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後，依其加總後之總和給付，但當期已繳付之未到期保險費將不予退還。
 - ◆ 基本保險金額之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計算方式為下列三款金額之最大者：
 - 身故或完全失能確定時之基本保險金額對應之保單價值準備金乘以保障係數。
 - 身故或完全失能確定時之當年度保險金額。
 - 身故或完全失能確定時之保險費總和乘以一點零一。
 - ◆ 累計增加保險金額之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計算方式為下列三款金額之最大者：
 - 身故或完全失能確定時之累計增加保險金額對應之保單價值準備金乘以保障係數。
 - 身故或完全失能確定時之當年度保險金額。
 - 身故或完全失能確定時之保險費總和乘以一點零一。
 - ◆ 訂立本契約時，以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為被保險人，其身故保險金變更為喪葬費用保險金。
 - ◆ 被保險人同時致成保單條款附表一所列二項以上完全失能程度者，全球人壽僅給付一項完全失能保險金。
 - ◆ 全球人壽依保單條款約定給付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後，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但要保人有指定分期方式給付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者，仍依保單條款約定給付分期定期額保險金。

● 祝壽保險金

- ◆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且屆滿期日仍生存者，全球人壽分別以被保險人保險年齡109歲之基本保險金額及累計增加保險金額所對應當年度保險金額，另加計前述金額分別乘以本契約預定利率所得之金額加總後給付祝壽保險金。
- ◆ 全球人壽依保單條款約定給付祝壽保險金後，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註：「滿期日」係指本契約被保險人保險年齡達110歲之保單週年日。

● 加護病房或燒燙傷中心住院慰問保險金

- ◆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且於繳費滿期日前，因保單條款約定並經醫師診斷必須入住加護病房或燒燙傷中心，其住院日數超過五日者，全球人壽按基本保險金額為基礎計算之保險費總和的百分之二給付加護病房或燒燙傷中心住院慰問保險金。

● 豁免保險費

- ◆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且在繳費期間內，初次因保單條款約定之疾病或傷害致成保單條款附表二所列第二級至第六級失能程度之一者，全球人壽自失能診斷確定日起，豁免本契約(不含附約、附加條款及批註條款)至繳費期間屆滿前之各期保險費，本契約繼續有效，但不退還當期已繳之未到期保險費。

商品名稱	全球人壽重大燒燙傷保險金附加條款
備查日期及文號	89年3月31日(89)全球壽(精)字第03311號
修正日期及文號	109年1月1日依108.4.9金管保壽字第10804904941號函修正
給付項目	重大燒燙傷保險金

商品名稱	全球人壽提前給付保險金批註條款
核准日期及文號	87年1月7日台財保第872432213號函
修正日期及文號	109年1月1日依108.4.9金管保壽字第10804904941號函修正
給付項目	提前給付保險金

商品名稱	全球人壽老年照護住院醫療保險金附加條款
核准日期及文號	90年10月23日台財保字第0900709672號函
修正日期及文號	109年1月1日依108.4.9金管保壽字第10804904941號函修正
給付項目	老年照護住院醫療保險金

全壽行宣A110135